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拟订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制定重大疾病防治规划、免疫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制定卫生应急预案和措施，指导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应急处置。

（三）指导规范卫生行政执法工作，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和学校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公共场所和饮用水的卫生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的监督管理。

（四）负责组织拟订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指导全区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

（五）负责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的行业准入管理并监督实施。对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技术、医疗质量进行监管。组织制定医疗卫生职业道德规范，建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体系。

（六）贯彻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药物政策，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的采购、配送和使用。

（七）组织实施促进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监督管理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组织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提高出生人口素质，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

（八）组织建立、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发展机制；负责协调推动相关部门、群众团体履行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保障计划生育为民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九）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加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法规和制度；建立流动人口公共服务、信息共享和区域协作机制；指导和开展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与管理工作。

（十）组织拟订卫生与计生人才发展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卫生与计生专业技术人员的引进和录用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卫生与计划生育干部队伍建设和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开展继续医学教育和执业医师注册工作。

（十一）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

（十二）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十三）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设有7个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组织人事科、政策法规科（行政服务科）、综合监督与医政管理科（中医管理科）、基层卫生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办公室）、计划生育与妇幼保健科（流动人口服务管理科）、

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天宁区卫生监督所、天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天宁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9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4家，具体包括：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本级、天宁区卫生监督所、天宁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天宁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三、2019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持续优化卫生资源配置

在提高卫生资源总量的同时，以优化配置卫生资源为核心，调整卫生资源的存量、功能、层次和地区布局，体现统筹推进卫生计生事业发展要求。深化社会力量举办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管理，按照公平有序、积极稳妥、择优准入原则，充分发挥资本作用，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建立统一的社会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准入退出机制。

（二）大力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坚持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抓好医疗服务体系建设，明确各级医疗卫生机构的功能定位，按照规模布局 and 设施标准，加强标准化建设和功能建设。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进一步加强卫生应急信息网络、疾病预防控制、卫生应急救治和卫生监督四大体系建设，全面提高监测预警、应急控制、医疗救治、监测管理、指挥决策等五大能力。

（三）加快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人才培养

加强基层人才队伍和能力建设，为分级诊疗制度建设打牢基础。加强全科医学人才培养，提升全科医学服务能力，完善激励与保障举措，实现全科医生制度高质量发展。按照卫生人力资源配置标准，结合我区实际，调整 and 合理核定卫生机构人员编制、工资水平和经费标准，加强绩效考核，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促进人才合理流动，优化卫生人才配置使用，引导人才向基层流动。

（四）开展人口素质提升工程

作为国家科学育儿项目区，依托常州市儿童早期发展实践基地、天宁区科学育儿服务中心、天宁区托育服务中心、科学育儿书籍免费借阅点等阵地，不断拓展服务内涵，为天宁区0-3岁婴幼儿及其家长提供公益性科学育儿指导课程、亲子早教体验等便民服务；广泛普及科学育儿知识和理念，全面提升0-3岁家庭的自我健康意识，增进婚姻家庭幸福美满。采取综合手段加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治，为待孕及怀孕夫妇提供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孕前和孕早期免费补服叶酸、唐氏筛查等免费服务。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9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2984.5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1173.30万元,减少28.22%。主要原因:一是区疾控中心2019年疫苗收入和成本不再在收入支出中核算,而放在暂存款;二是区妇保计生中心减少3人,人员经费减少,且专项经费预算减少。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2984.57万元。包括:

1.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889.81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1889.8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09.72万元,增长60.14%。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了对区疾控中心、区妇保计生中心的经费保障。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1094.7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83.02万元,减少63.24%。主要原因:一是财政加大了对区疾控中心、区妇保计生中心的财政拨款经费保障;二是区疾控中心2019年疫苗收入和成本不再在收入支出中核

算，而放在暂存款；三是区妇保计生中心专项经费预算减少。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其他资金收入预算。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上年结转资金预算。

(二) 支出预算总计2984.57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5.3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离退休费支出，在职人员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24.71万元，减少6.86%。主要原因是区疾控中心离休人员减少1人，区妇保计生中心在职人员减少3人。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297.5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公共卫生服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以及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137.80万元，减少33.12%。主要原因：一是区疾控中心2019年疫苗收入和成本不再在收入支出中核算，而放在暂存款；二是区妇保计生中心减少3人，人员经费减少，且专项经费预算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351.7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新职工住房补贴以及发放的提租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0.79万元，减少2.98%。主要原因是区妇保计生中心在职人员减少3人，经费支出减少。

4.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结转下年资金预算。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2314.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5.30 万元，增长 6.21 %。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调增，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基数调增，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670.2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08.60 万元，减少 66.13 %。主要原因是区疾控中心、区妇保计生中心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2984.5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89.81 万元，占 63.32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1094.76 万元，占 36.68 %；

其他资金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2984.5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314.35 万元，占 77.54 %；

项目支出 670.22 万元，占 22.46 %；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889.81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09.72万元，增长60.14%。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了对区疾控中心、区妇保计生中心的经费保障。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9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1889.8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3.3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709.72万元，增长60.14%。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了对区疾控中心、区妇保计生中心的经费保障。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63.7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0万元，增长3.91%。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护理费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68.3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3.22万元，增长51.44%。主要原因是区妇保计生中心退休人员增加2人。

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145.1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7.55万元，增长87.06%。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调增。

4.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项）支出58.0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03万元，增长87.11%。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基数调增。

（二）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

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77.69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77万元，减少4.19%。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1人。

2.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151.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31万元，增长12.10%。主要原因是区卫计局事业人员增加1人。

3. 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支出247.5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7.02万元，增长207.48%。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了对区疾控中心的经费保障。

4. 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支出303.4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61万元，增长14.15%。主要原因是区卫生监督所在职人员增加3人。

5. 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支出266.1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8.11万元，增长171.54%。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了对区妇保计生中心的经费保障。

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5.4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3万元，减少0.55%。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减少1人。

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29.5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50万元，增长193.84%。主要原因是

财政加大了对区疾控中心、区妇保计生中心的经费保障。

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 21.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16 万元,增长 125.36 %。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了对区疾控中心、区妇保计生中心的经费保障。

(三)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25.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2.47 万元,增长 99.46 %。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了对区疾控中心、区妇保计生中心的经费保障。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26.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4.15 万元,增长 101.63 %。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了对区疾控中心、区妇保计生中心的经费保障。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889.81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742.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47.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

出预算1889.8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09.72万元，增长60.14%。主要原因是财政加大了对区疾控中心、区妇保计生中心的经费保障。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889.8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742.2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147.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3.7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3.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卫计各条线工作考核、督查力度加大，预计公务接待量比上年略有增加。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将有计划地控制会议费支出。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64 万元，主要原因是计划加大各业务条线培训，增强各条线工作服务能力。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天宁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47.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7.26 万元，增长 83.71 %。主要原因：一是区卫生监督所人员增加，机关运行经费增加；二是财政加大了对区疾控中心、区妇保计生中心的经费保障。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09.7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92.7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15.0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2.00 万元。

十三、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共 2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53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

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